



2017-01-19

公司点评报告

买入/首次

坚瑞沃能(3001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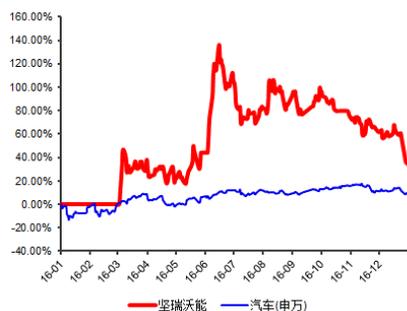
目标价: 19

昨收盘: 15.3

坚瑞沃能

2016 年业绩高速增长，2017 年有望再创辉煌

■ 走势比较



■ 股票数据

总股本/流通(百万股)	1,216/338
总市值/流通(百万元)	18,609/5,171
12 个月最高/最低(元)	27.03/13.46

相关研究报告:

证券分析师: 张学

电话: 010-88321528

E-MAIL: zhangx@tpyzq.com

执业资格证书编码: S1190511030001

分析师助理: 方杰

电话: 010-88321942

E-MAIL: fangj@tpyzq.com

分析师助理: 张文臣

电话: 010-88321731

E-MAIL: zhangwc@tpyzq.com

事件: 公司近日发布 2016 年业绩预告, 预计 2016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 亿~4 亿, 同比增长约 10 倍。

点评:

完成收购沃特玛, 业绩高速增长。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 日完成收购沃特玛 100% 股权。沃特玛是国内最早成功研发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并实现量产的企业之一, 主要产品为 32650 型圆柱锂电池、电池管理系统 (BMS)、动力电池组及储能电池组。沃特玛 2016 全年营收约 77 亿元, 净利润约 8.5~9.5 亿元。合并报表期间 4 个月 (自 2016 年 9-12 月), 沃特玛对上市公司净利润贡献约为 4-5 亿元, 成为上市公司业绩的主要来源。

行业洗牌加速, 赢者通吃。2016 年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基调是“查骗补”, 1 月份四部委启动核查, 9 月出台骗补结果, 12 月 30 日正式明确 2016 年和 2017 年的补贴政策。行业整治利好行业长期健康发展。2016 年新能源汽车产量 51.7 万辆, 同比增长 51.7%。作为行业的领头羊, 沃特玛 2016 年营收和净利润均实现了约 2.7 倍的增长, 在扩张营收的时候并保持了较好的盈利能力。

“动力电池+运营”, 打开下游市场。沃特玛于 2014 年成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民富沃能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专业从事纯电动公交车运营、充电维保服务。目前累计运营车辆近 4,000 台, 已布局全国 20 多个城市的充电场站及移动补电车。公司与车企深度合作, 成为车企的动力电池供应商, 并从车企采购车辆进行运营。公司已与东风汽车、一汽解放、成都大运、山东唐骏等车企开启了“动力电池供应+运营采购”的商业模式。另外, 国内动力电池企业不断扩产, 行业动力电池供给将会大于需求。行业的高赢利点可能会不断的向下游转移, 从动力电池, 到车企, 到运营。未来运营端可能会成为公司新的增长点。

盈利预测与投资建议。

新能源汽车行业目前还是靠政策推动, 2017 年国家补贴政策已经出台, 并且经过 2016 年行业整治, 2017 年行业的状态将优于 2016 年。公司作为动力电池行业的领先者, 无论是产能规模, 还是下游运营端布局, 都已走在行业的第一梯队。2017 年公司新增产能逐步释放, 业绩有望保持高速增长。我们预计公司 2017 年、2018 年 EPS 分别为 0.87 元, 1.13 元, 对应的 PE 为 17.6 倍、14 倍。给予“买入”评级。

风险提示

新能源汽车推广目录出台时间低于预期，新能源汽车销量低于预期，动力电池价格大幅下降

盈利预测与估值：

	2014	2015	2016E	2017E	2018E
营业收入(亿元)	3.51	5.81	38.50	96.00	124.80
同比增长	30.29	65.59	562.26	149.35	30.00
净利润(亿元)	0.09	0.35	3.95	10.56	13.20
同比增长	77.14	313.54	1016.86	167.34	25.00
EPS(元)	0.04	0.07	0.32	0.87	1.09
PE	428.57	216.41	47.11	17.62	14.10

资料来源：太平洋证券

投资评级说明

1、行业评级

看好：我们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整体回报高于市场整体水平 5%以上；

中性：我们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整体回报介于市场整体水平-5%与 5%之间；

看淡：我们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整体回报低于市场整体水平 5%以下。

2、公司评级

买入：我们预计未来 6 个月内，个股相对大盘涨幅在 15%以上；

增持：我们预计未来 6 个月内，个股相对大盘涨幅介于 5%与 15%之间；

持有：我们预计未来 6 个月内，个股相对大盘涨幅介于-5%与 5%之间；

减持：我们预计未来 6 个月内，个股相对大盘涨幅介于-5%与-15%之间；

卖出：我们预计未来 6 个月内，个股相对大盘涨幅低于-15%。



研究院/机构业务部

中国北京 100044

北京市西城区北展北街九号

华远·企业号 D 座

电话： (8610)88321761/88321717

传真： (8610) 88321566

重要声明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有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编号 13480000。

本报告信息均来源于公开资料，我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负责准备本报告以及撰写本报告的所有研究分析师或工作人员在此保证，本研究报告中关于任何发行商或证券所发表的观点均如实反映分析人员的个人观点。报告中的内容和意见仅供参考，并不构成对所述证券买卖的出价或询价。我公司及其雇员对使用本报告及其内容所引发的任何直接或间接损失概不负责。我公司或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所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业务服务。本报告版权归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刊登。任何人使用本报告，视为同意以上声明。